

附件

滨州市博兴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D-201916-110	2019-12-08	滨州市	博兴县	湖滨镇	滨州凯乾建材有限公司	滨州市博兴县湖滨镇鲁崔段西侧 1-58 号	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未生产，但有生产迹象，存在问题：1. 厂区北面有占地面积约 3000 平方米的沙土堆未苫盖；2. 厂房未完全密闭；3. 砂石分离工序未连接布袋除尘器；4. 破碎工序，混料工序集气罩收集处理效果欠佳，地面集尘严重；5. 大量洗砂废水随意排放到厂区外，致使土地僵硬；6. 未取得环评批复、未完成环境保护设施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，擅自投入生产使用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2020/3/2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D-201916-129	2019-12-07	滨州市	博兴县	纯化镇	山东博兴胜利科技有限公司	滨州市博兴县纯化镇工业园	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1.地面粉尘积压严重，物料堆场扬尘治理的防风抑尘措施不到位，工业粉尘扬散现象明显；2.厂区内异味较重，存在废气跑冒逸散问题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2020/3/2
SD-201916-105	2019-12-06	滨州市	博兴县	陈户镇	山东省滨州市宏基混凝土有限公司	滨州市博兴县 S228 陈户镇高家村	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1.厂区车辆出入冲洗设施未开启；2.拌料车间未配套扬尘治理设施；3.制砂车间两台布袋除尘器因故障长期未使用；4.车间内粉尘弥漫，无组织排放至车间外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2020/3/2